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02019040115029714

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19]第021238号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 2.合并利润表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9.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4.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F15, Sichuan Building East, No.1 Fu Wai Da Ji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19）第 021238 号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川控股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川控股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川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川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川控股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川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川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川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川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021238 号）签字盖章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3 月 20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1	5,797,103,038.41	8,428,580,844.73	7,389,293,715.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附注五.2	8,185,053,580.60	6,157,021,114.57	5,123,742,230.30
预付款项	附注五.3	2,508,387,237.55	2,952,303,254.72	2,695,205,836.96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4	11,708,974,037.23	6,721,033,151.60	4,756,856,881.51
存货	附注五.5	10,804,883,032.43	8,996,660,723.80	8,077,570,417.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6	1,833,675,402.94	1,366,683,030.26	1,477,621,375.63
流动资产合计		40,838,076,329.16	34,622,282,119.68	29,520,290,456.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五.7	1,572,981,696.00	324,728,836.00	619,728,83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五.8	498,132,555.03	247,802,704.70	228,407,669.70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9	279,672,252.50		
固定资产	附注五.10	1,011,945,907.82	1,574,546,947.56	1,277,509,679.37
在建工程	附注五.11	346,938,649.61	235,331,871.00	173,365,48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12	17,264,003.49	32,997,258.95	21,370,520.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13	48,395,583.18	42,802,489.81	31,260,16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14		1,137,970,061.95	1,137,970,061.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5,330,647.63	3,596,180,169.97	3,489,612,420.86
资产总计		44,613,406,976.79	38,218,462,289.65	33,009,902,877.66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五.15	1,206,610,000.00	250,240,000.00	2,063,48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附注五.16	1,644,785,918.52	1,605,900,350.76	1,923,640,188.45
预收款项	附注五.17	785,671,101.52	679,314,360.09	138,130,178.94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18	1,043,938.86	2,468,761.88	3,618,617.89
应交税费	附注五.19	471,595,482.35	349,940,479.40	368,783,391.26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20	1,920,735,990.25	1,504,839,605.90	984,465,327.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21	3,915,695,687.84	4,276,097,525.17	1,959,251,776.50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22	32,198,669.69	71,086,234.26	70,831,235.12
流动负债合计		9,978,336,789.03	8,739,887,317.46	7,512,201,71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五.23	16,184,660,000.00	16,352,150,000.00	11,663,700,000.00
应付债券	附注五.24	600,000,000.00	1,042,542,370.40	92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25	2,016,344,095.73	311,021,614.98	486,396,545.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339,166.71	73,204,1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五.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01,004,095.73	17,769,053,152.09	13,143,300,712.52
负债合计		28,779,340,884.76	26,508,940,469.55	20,655,502,428.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五.27	5,115,880,000.00	1,010,880,000.00	1,01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附注五.28	7,812,137,713.43	8,774,559,244.83	9,592,980,60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29	231,726,557.33	192,694,625.19	156,004,845.59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五.30	2,879,488.68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31	1,917,513,456.96	1,696,387,950.08	1,259,534,99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80,137,216.40	11,674,521,820.10	12,019,400,449.38
少数股东权益		753,928,875.63	35,000,000.00	335,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4,066,092.03	11,709,521,820.10	12,354,400,44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13,406,976.79	38,218,462,289.65	33,009,902,877.66

法定代表人：

32101200406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五.32	3,206,711,236.77	2,589,993,094.43	2,476,642,158.42
减：营业成本	附注五.32	2,913,924,699.29	2,272,708,494.46	2,246,840,205.71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33	18,503,622.70	25,362,736.75	7,209,827.32
销售费用		56,912,313.03	31,086,314.49	19,776,199.84
管理费用		115,190,088.96	100,732,545.02	98,026,280.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五.34	189,066,984.90	98,748,493.78	142,575,897.33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五.35	22,267,059.05	46,033,625.85	4,413,690.07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36	472,981,882.09	334,072,477.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7	-18,345,310.55	20,110,997.00	25,560,55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8	-3,424,286.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058,754.37	369,504,358.37	-16,639,387.4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39	1,844,157.53	1,606,556.30	311,685,540.6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40	865,446.16	2,575,460.43	783,502.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3,037,465.74	368,535,454.24	294,262,650.38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41	80,919,460.58	63,437,501.95	44,981,778.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118,005.16	305,097,952.29	249,280,871.4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036,927.70	305,097,952.29	249,280,871.42
少数股东损益		-918,922.54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55,145,554.55	305,097,952.29	249,280,871.4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118,005.16	305,097,952.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036,927.70	305,097,952.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8,922.54		

法定代表人：

蔡平
32101200468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营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268,761.75	2,035,919,022.07	1,144,676,74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42	1,669,148,497.06	5,713,103,454.28	4,169,874,23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417,258.81	7,749,022,476.35	5,314,550,98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9,016,685.48	2,442,650,268.33	3,291,495,570.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294,541.67	136,011,203.62	91,687,28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94,489.88	36,618,788.90	181,276,70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42	3,987,213,820.83	7,981,207,282.50	2,793,459,34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6,819,537.86	10,596,487,543.35	6,357,918,90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5,402,279.05	-2,847,465,067.00	-1,043,367,91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84,246.83	715,962.00	865,1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381.90	4,160.00	210,506.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66,999.62		2,585,614,41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18,628.35	5,720,122.00	2,586,690,05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788,012.32	60,786,555.52	8,845,92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6,040,000.00	320,000,000.00	1,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68,022.44	273,686,31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796,034.76	654,472,875.09	10,095,92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377,406.41	-648,752,753.09	2,576,594,12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0,800,000.00	305,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1,770,000.00	10,402,060,000.00	5,681,6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2,570,000.00	11,877,260,000.00	5,981,6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94,257,369.35	4,373,579,645.57	2,128,898,099.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1,010,751.51	1,079,975,404.67	451,688,846.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42	1,731,800,800.00	340,000,000.00	965,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27,068,920.86	5,793,555,050.24	3,546,336,94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5,501,079.14	6,083,704,949.76	2,435,353,05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3,278,606.32	2,587,487,129.67	3,968,579,26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2,580,844.73	5,595,093,715.06	1,626,514,45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9,302,238.41	8,182,580,844.73	5,595,093,715.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210120046671

张静

营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8,774,559,244.83		192,694,525.19		1,696,387,950.08	11,674,521,820.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0,880,000.00				8,774,559,244.83		192,694,525.19		1,696,387,950.08	11,674,521,820.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5,000,000.00				-962,421,531.40		39,031,932.14	2,879,488.68	221,125,506.88	3,405,615,39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036,927.70	263,036,92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5,000,000.00				-962,421,531.40					3,142,578,468.6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105,000,000.00									4,10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62,421,531.40					-962,421,531.40
（三）利润分配							39,031,932.14	2,879,488.68	-41,911,420.82	
1、提取盈余公积							39,031,932.14		-39,031,932.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79,488.68	-2,879,488.68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15,880,000.00				7,812,137,713.43		231,726,557.33	2,879,488.68	1,917,513,456.96	15,080,137,216.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静

蔡 平

32*10120046671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第（1）号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州
州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将

蔡平 32 1012004667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度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3,904,462,383.36		130,635,626.84	892,940,522.32	5,938,918,532.52		5,938,918,53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10,880,000.00				3,904,462,383.36		130,635,626.84	1,035,623,342.29	6,081,601,352.49		6,081,601,35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8,518,225.47		25,369,218.75	223,911,652.67	5,937,799,096.89	335,000,000.00	6,272,799,096.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280,871.42	249,280,871.42		249,280,87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88,518,225.47				5,688,518,225.47	335,000,000.00	6,023,518,225.4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688,518,225.4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369,218.75	-25,369,218.75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5,369,218.75	-25,369,218.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9,592,980,608.83		156,004,845.59	1,259,534,994.96	12,019,400,449.38	335,000,000.00	12,354,400,449.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静

蔡平

321012004687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6,511,128.48	3,379,848,684.87	2,051,786,17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附注九.1	8,435,769,295.58	7,168,278,548.05	6,081,883,196.45
预付款项		78,096,362.44	129,496,945.21	751,069,069.41
其他应收款	附注九.2	7,616,359,115.49	4,730,797,765.92	1,346,754,866.39
存货		1,360,888,063.55	2,123,688,902.46	2,447,403,854.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6,408,586.16	786,973,441.55	790,470,108.64
流动资产合计		20,824,032,551.70	18,319,084,288.06	13,469,367,26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6,500,000.00	16,500,000.00	30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九.3	7,396,661,960.26	5,331,732,168.00	5,851,616,03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43,241.80	5,678,008.29	5,076,307.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018.72	352,985.50	310,1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80,000.00	19,2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0,326,220.78	5,373,543,161.79	6,177,782,500.60
资产总计		28,844,358,772.48	23,692,627,449.85	19,647,149,769.3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中审华兴字(2019)第010117号

(承上页)

资产负債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69,186,615.89	1,027,159,008.10	1,626,368,811.1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926.84	31,326.88	
应交税费		201,778,631.51	149,160,796.83	69,852,425.04
其他应付款		7,003,490,274.26	6,710,013,395.77	5,641,679,542.8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9,943,750.00	2,385,000,000.00	395,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24,419,198.50	10,271,364,527.58	7,733,800,779.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13,860,000.00	5,830,000,000.00	3,409,100,000.00
应付债券			16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0,056,25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3,916,250.00	5,990,000,000.00	3,729,100,000.00
负债合计		17,218,335,448.50	16,261,364,527.58	11,462,900,779.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15,880,000.00	1,010,880,000.00	1,01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31,462,009.36	4,832,020,929.10	5,951,904,793.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726,557.33	192,694,625.20	156,004,84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6,954,757.29	1,395,667,367.97	1,065,459,351.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26,023,323.98	7,431,262,922.27	8,184,248,99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44,358,772.48	23,692,627,449.85	19,647,149,769.34

法定代表人：

蔡平
32101200466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王

利润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九.4	1,369,469,604.57	971,296,413.03	1,863,192,808.09
减：营业成本	附注九.4	1,140,011,070.51	809,604,713.11	1,598,125,485.87
税金及附加		4,923,905.16	3,496,667.09	6,701,599.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674,776.89	24,242,120.51	18,121,014.54
财务费用		53,648,481.52	17,974,686.35	39,282,121.70
资产减值损失		4,672,132.86	171,297.02	-108,645.80
加：其他收益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7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5,528,467.63	395,806,928.95	201,071,232.14
加：营业外收入		7,183.37		98,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00.00	300.00	148,315.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535,051.00	395,806,628.95	298,922,916.78
减：所得税费用		35,215,729.55	28,908,832.98	45,230,729.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319,321.45	366,897,795.97	253,692,187.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319,321.45	366,897,795.97	253,692,187.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0,319,321.45	366,897,795.97	253,692,187.59

法定代表人：

蔡平
32101200465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王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484,901,061.43	514,825,990.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4,798,720.23	3,127,217,750.95	3,890,977,06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7,798,720.23	3,612,118,812.38	4,405,803,05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738,872.33	384,930,596.14	1,679,855,759.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9,213.19	4,440,324.75	5,792,98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5,695.95	10,715,588.81	50,506,60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0,904,254.59	4,804,589,375.65	3,138,442,50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3,648,036.06	5,204,675,885.35	4,874,597,85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849,315.83	-1,592,557,072.97	-468,794,79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742.00	942,355.00	277,97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6,000,000.00	3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431,742.00	315,942,355.00	277,97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431,742.00	-315,942,355.00	-277,97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23,860,000.00	4,750,000,000.00	2,9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8,860,000.00	4,750,000,000.00	2,9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5,000,000.00	500,000,000.00	7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4,916,498.56	395,438,060.13	229,129,526.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500,800.00	240,000,000.00	62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4,417,298.56	1,135,438,060.13	1,587,129,52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442,701.44	3,614,561,939.87	1,362,870,47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838,356.39	1,706,062,511.90	893,797,702.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3,848,684.87	1,427,786,172.97	533,988,47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010,328.48	3,133,848,684.87	1,427,786,172.97

法定代表人：

蔡平
32101200428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王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4,832,020,929.10			192,694,625.20	1,395,667,367.97	7,431,262,92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0,880,000.00				4,832,020,929.10			192,694,625.20	1,395,667,367.97	7,431,262,92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5,000,000.00				-300,558,919.74			39,031,932.13	351,287,389.32	4,194,760,40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5,000,000.00				-300,558,919.74				390,319,321.45	390,319,321.4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105,000,000.00									3,804,441,080.2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105,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558,919.74					-300,558,919.74
1、提取盈余公积								39,031,932.13	-39,031,932.1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031,932.13	-39,031,932.13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15,880,000.00				4,531,462,009.36			231,726,557.33	1,746,954,757.29	11,626,023,323.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平
3210120046871

张静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5,951,904,793.10			156,004,845.60	1,065,459,351.60	8,184,248,99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10,880,000.00				5,951,904,793.10			156,004,845.60	1,065,459,351.60	8,184,248,99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9,883,864.00			36,689,779.60	330,208,016.37	-752,986,068.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883,864.00				366,897,795.97	366,897,795.9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19,883,864.00					-1,119,883,864.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6,689,779.60	-36,689,779.6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6,689,779.60	-36,689,779.6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4,832,020,929.10			192,694,625.20	1,395,667,367.97	7,431,262,922.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平
3210120046671

张静

王超超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苏审字（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1,824,888,761.10			130,635,626.84	1,090,994,276.04	4,057,398,66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10,880,000.00				1,824,888,761.10			130,635,626.84	-253,857,893.27	-253,857,89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7,016,032.00			25,369,218.76	837,136,382.77	3,803,540,770.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322,968.83	4,380,708,21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27,016,032.00				253,692,187.59	253,692,187.5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127,016,032.00					4,127,016,032.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5,369,218.76	-25,369,218.7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5,369,218.76	-25,369,218.76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0,880,000.00				5,951,904,793.10			156,004,845.60	1,065,459,351.60	8,184,248,990.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静

蔡平
3210120046871

五
五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731169969U。公司注册地: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玉带居委会大会堂路10号;法定代表人:蔡平;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551,588.00万元。

公司前身为扬州市鑫源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1年9月1日, 最初系由江都市自来水公司和江都市房地产公司共同出资1,254.024万元组建, 其中江都市自来水公司出资1,014.024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81%;江都市房地产公司出资240.00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19%。

2004年9月30日, 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江都市公用事业处以人民币7,745.976万元增资, 注册资本增加至9,000.00万元。其后股东江都市公用事业处多次增资, 至2007年12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2,000.00万元, 其中:江都市自来水公司出资1,014.024万元, 占注册资本1.63%;江都市房地产公司出资240.00万元, 占注册资本0.39%;江都市公用事业处出资60,745.976万元, 占注册资本97.98%。

江都市自来水公司、江都市房地产公司(改制后为扬州市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都市公用事业处于2008年8月6日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 同意与江苏江都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江都市自来水公司、江都市房地产公司、江都市公用事业处对本公司的出资全部无偿转让给江苏江都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江都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江苏江都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62,000.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00.00%。自2009年5月13日始, 江苏江都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多次对本公司增资, 至2010年1月28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1,088.00万元。

2010年12月17日, 江都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做出《关于划拨江都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决定》, 将江都市鑫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商登记仍为江苏江都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江都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1,088.00万元的出资(属国有资产)整体划拨给江都市国有资产管理所。2010年12月22日, 公司办妥出资人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同日, 公司名称变更为江都市鑫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秦安鉴。

2010年12月23日, 经江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批准, 将江都市鑫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江都市自来水有限公司(2014年6月12日更名为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江都源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2014年6月12日更名为扬州市江都区源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江都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2014年6月12日更名为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三家公司100%股权全部划转给本公司;将江都市国有资产管理所持有的江都市鑫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划转给本

公司。划转后本公司持有的江都市鑫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都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江都源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江都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四家公司100%股权。

2010年12月30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江都市鑫源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1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丁烨。

2014年4月22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丽。

2014年10月14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扬州市鑫源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2日，经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股东江都市国有资产管理所的股权划拨给扬州圆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2月24日已更名为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扬州市鑫源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依托变更组建本公司，将原隶属于江都区建设局、交通局、财政局、水务局、房管局和滨江新城管委会的多家国有投资企业，通过股权划拨的方式，将股权划拨给本公司。

2016年12月27日，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变更为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高鹏，住所由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龙川北路西侧1-5幢变更为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玉带居委会大会堂路10号，公司营业期限由200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8日变更为2001年9月1日至*****。

2018年10月24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蔡平。

2018年12月26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51,588.00万元。

2018年度，公司股东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对本公司增资41.05亿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511,588.00万元，注册资本为551,588.0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股权投资，产业投资，地产开发，实业投资，工程项目的建设，谷物及其他作物的种植，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粮油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中低产田改造、土地复垦、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本期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江苏东源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保障性住房开发中心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龙川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麒麟梦想天使基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龙川控股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新增子公司	取得方式
扬州市百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保安服务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龙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惠滨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龙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龙川小微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扬州市惠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普达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广厚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邦惠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滨万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萌滨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江展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扬州韵江贸易有限公司	政府股权划拨				

2、本期合并范围减少的子公司：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减少的子公司	减少原因	减少的子公司	减少原因	减少的子公司	减少原因
无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扬州市百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划出	扬州市江都公路运输有限公司	无偿转让
		扬州普达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广厚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邦惠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滨万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萌滨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江展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扬州韵江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201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其对扬州市江都公路运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比例 100%）无偿转让给扬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合并了扬州市江都公路运输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未合并其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认为,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二)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1) 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2）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 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三）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四）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二)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根据其在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确认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

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2.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2)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3.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贷款和应收款项；(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1) 交易性金融资产；(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 投资性主体对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4) 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权益性投资等。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按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可以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某些特殊情况下，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性投资可以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其他金融负债。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计量金额，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

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处置日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并将原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金额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计量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一般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金融企业根据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一般企业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计算。企业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按照发生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公司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2.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

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该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2.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如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计量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具体确定原则和方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

(六)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认定标准、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权益工

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对于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成本的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七)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的改变致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出售或重分类不属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也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十一、应收款项

(一)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组合

关联方组合、政府单位、长期合作单位组合，原则上确定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一）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开发产品和处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三）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五）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一）持有待售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范围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条件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已经获得批准。

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列报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二）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

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三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二）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三)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

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一）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二）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比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计提折旧。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比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进行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固定资产折旧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0-5	3.33-4.7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5-10	0-5	10.00-19.00
供水管网	25	0	4.00
其他设备	5-15	0-5	6.47-20.00

4.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6.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三）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一）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二）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 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十九、无形资产

（一）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四）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研究与开发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 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六）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

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一）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二）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三）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一）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一）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四、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其确认原则如下：

(一)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二)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2.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三)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四)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建造合同，公司在合同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2. 如果建造合同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于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

可靠地估计的，则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1)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如果建造合同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于不同的会计年度，但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的，则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则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十五、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三)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二十七、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一)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

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1）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2015年期初合并未分配利润和2015年合并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期初合并未分配利润	2015 年合并净利润
长期股权投资	-6,786,444.28	184,668.45

（2）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2015年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母公司 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5 年母公司 期初资本公积	2015 年母公司净利润
对子公司改按成本法核算	175,986,534.29	-1,978,373,622.26	13,335,984.88

2、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

“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 利润表：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4)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123,742,230.30
应收账款	5,043,742,230.30		
应付票据	1,423,5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23,640,188.45
应付账款	500,140,188.45		
应付利息	38,880,000.00	其他应付款	984,465,327.6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45,585,327.60		
长期应付款	394,208,529.87	长期应付款	486,396,545.85
专项应付款	92,188,015.98		

(5)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5,900,350.76
应付账款	1,530,900,350.76		
应付利息	29,324,109.58	其他应付款	1,504,839,605.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75,515,496.32		
长期应付款	223,057,859.00	长期应付款	311,021,614.98
专项应付款	87,963,755.98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16年度：为了更加真实、可靠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负债的当前状况及预期经济利益，2016年度公司对按账龄的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调整，本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现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比例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之十一、应收款项。

2017-2018年度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附注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	[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 30%-60%

[注]: 根据《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自2018年5月1日起, 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 原适用17%、11%的税率的调整为16%、10%。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10%、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如适用简易办法征收, 征收率为3%、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扬州市江都区万源粮食购销有限公司为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免征增值税, 2006年已经扬州市江都区国税局、财政局、粮食局备案。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 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库存现金	119, 043. 76	25, 853. 05	45, 132. 94
银行存款	2, 979, 064, 321. 66	6, 711, 159, 151. 68	4, 827, 839, 230. 38
其他货币资金	2, 817, 919, 672. 99	1, 717, 395, 840. 00	2, 561, 409, 351. 74
合计	5, 797, 103, 038. 41	8, 428, 580, 844. 73	7, 389, 293, 715. 06

(1)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2,817,919,672.99元, 其中银行票据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款等计1,977,800,800.00元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除上述事项外, 货币资金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收票据			80, 000, 000. 00
应收账款	8, 185, 053, 580. 60	6, 157, 021, 114. 57	5, 043, 742, 230. 30
合计	8, 185, 053, 580. 60	6, 157, 021, 114. 57	5, 123, 742, 230. 30

(2) 应收票据

票据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0,000,000.00

(3)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 190, 013, 410. 47	100. 00	4, 959, 829. 87	0. 06	8, 185, 053, 580. 60
其中：账龄组合	97, 796, 518. 14	1. 19	4, 959, 829. 87	5. 07	92, 836, 688. 27
其他组合	8, 092, 216, 892. 33	98. 81			8, 092, 216, 892. 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 190, 013, 410. 47	/	4, 959, 829. 87	/	8, 185, 053, 580. 60

(续)

类别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 159, 652, 088. 09	100. 00	2, 630, 973. 52	0. 04	6, 157, 021, 114. 57
其中：账龄组合	60, 958, 404. 66	0. 99	2, 630, 973. 52	4. 32	58, 327, 431. 14
其他组合	6, 098, 693, 683. 43	99. 01			6, 098, 693, 683. 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 159, 652, 088. 09	/	2, 630, 973. 52	/	6, 157, 021, 114. 57

(续)

类别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46,630,614.56	100.00	2,888,384.26	0.06	5,043,742,230.30
其中：账龄组合	48,494,635.04	0.96	2,888,384.26	6.33	45,606,250.78
其他组合	4,998,135,979.52	99.04			4,998,135,979.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046,630,614.56	/	2,888,384.26	/	5,043,742,230.3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165,505.89	-	0
1 至 2 年	21,771,244.38	1,088,562.22	5.00
2 至 3 年	607,031.27	60,703.13	10.00
3 至 4 年	12,049,824.40	3,614,947.32	30.00
4 至 5 年	14,590.00	7,295.00	50.00
5 年以上	188,322.20	188,322.20	100.00
合计	97,796,518.14	4,959,829.87	

(续)

账龄	2017.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118,036.00		0
1 至 2 年	21,110,670.90	1,055,533.54	5.00
2 至 3 年	15,717,346.76	1,571,734.68	10.00
3 至 4 年	12,351.00	3,705.3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60,958,404.66	2,630,973.52	

(续)

账龄	2016.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946,191.64		0

账龄	2016.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9,329,201.49	466,460.07	5.00
2 至 3 年	24,219,241.91	2,421,924.19	1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48,494,635.04	2,888,384.26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684,464,837.91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3.82%。

债务人名称	2018.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扬州远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641,173,456.82	32.25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74,150,422.33	24.10	
扬州市江都区建设局	1,776,291,172.09	21.69	
扬州市江都区引江棚改有限公司	862,628,673.39	10.53	
扬州江通建设有限公司	430,221,113.28	5.25	
合计	7,684,464,837.91	93.8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32,612,239.25	57.11	723,068,492.81	24.49	1,239,949,840.21	46.01
1 至 2 年	275,914,213.01	11.00	954,774,082.95	32.34	363,533,138.82	13.49
2 至 3 年	484,914,837.65	19.33	338,901,231.26	11.48	95,824,569.60	3.56
3 年以上	314,945,947.64	12.56	935,559,447.70	31.69	995,898,288.33	36.94
合计	2,508,387,237.55	100.00	2,952,303,254.72	100.00	2,695,205,836.9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655,511,932.00 元,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6.00%。

单位名称	2018.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棚户区改造工程款)	500,000,000.00	19.93
江都市拆迁安置办公室	416,893,735.00	16.62

单位名称	2018. 12. 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扬州亚太置业有限公司	392,724,000.00	15.66
江苏长兴房屋拆迁安置有限公司	196,955,629.00	7.85
扬州双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8,938,568.00	5.94
合计	1,655,511,932.00	66.00

4、其他应收款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08,974,037.23	6,721,033,151.60	4,756,856,881.51
合计	11,708,974,037.23	6,721,033,151.60	4,756,856,881.51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97,596,540.10	100.00	188,622,502.87	1.59	11,708,974,037.23
其中：账龄组合	1,233,318,712.05	10.37	188,622,502.87	15.29	1,044,696,209.18
其他组合	10,664,277,828.05	89.63			10,664,277,828.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897,596,540.10	/	188,622,502.87	/	11,708,974,037.23

(续)

类别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9,612,137.32	100.00	168,578,985.72	2.45	6,721,033,151.60
其中：账龄组合	1,036,762,610.07	15.05	168,578,985.72	16.26	868,183,624.35

类别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5,852,849,527.25	84.95			5,852,849,527.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89,612,137.32	/	168,578,985.72	/	6,721,033,151.60

(续)

类别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79,009,172.87	100.00	122,152,291.36	2.50	4,756,856,881.51
其中：账龄组合	1,419,836,156.80	29.10	122,152,291.36	8.60	1,297,683,865.44
其他组合	3,459,173,016.07	70.90			3,459,173,016.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79,009,172.87	/	122,152,291.36	/	4,756,856,881.5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12. 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73,514,565.92	-	0.00
1 至 2 年	117,081,557.20	5,854,077.85	5.00
2 至 3 年	395,247,519.76	39,524,751.98	10.00
3 至 4 年	4,944,939.44	1,483,481.83	30.00
4 至 5 年	1,539,877.05	769,938.53	50.00
5 年以上	140,990,252.68	140,990,252.68	100.00
合计	1,233,318,712.05	188,622,502.87	/

(续)

账龄	2017. 12. 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2,724,156.04		0.00

账龄	2017. 12. 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719, 178, 119. 28	35, 958, 905. 96	5. 00
2 至 3 年	17, 035, 843. 80	1, 703, 584. 38	10. 00
3 至 4 年	10, 063, 254. 77	3, 018, 976. 43	30. 00
4 至 5 年	59, 727, 434. 47	29, 863, 717. 24	50. 00
5 年以上	98, 033, 801. 71	98, 033, 801. 71	100. 00
合计	1, 036, 762, 610. 07	168, 578, 985. 72	/

(续)

账龄	2016. 12. 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5, 450, 852. 00		0. 00
1 至 2 年	273, 949, 307. 19	13, 697, 465. 36	5. 00
2 至 3 年	15, 548, 752. 04	1, 554, 875. 20	10. 00
3 至 4 年	61, 668, 714. 57	18, 500, 614. 37	30. 00
4 至 5 年	149, 638, 389. 14	74, 819, 194. 57	50. 00
5 年以上	13, 580, 141. 86	13, 580, 141. 86	100. 00
合计	1, 419, 836, 156. 80	122, 152, 291. 36	/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期末,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6, 166, 214, 491. 72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 83%。

单位名称	2018. 12. 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522, 684, 263. 43	注 1	21. 20	
扬州市江都区土地储备中心	2, 170, 488, 273. 79	注 2	18. 24	
江苏融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5, 000, 000. 00	1 年以内	4. 50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5, 041, 954. 50	1-2 年	4. 33	
江都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423, 000, 000. 00	注 3	3. 56	
合计	6, 166, 214, 491. 72		51. 83	

注 1: 1 年以内 2, 281, 428, 888. 88 元, 1-2 年 241, 255, 374. 55 元。

注 2: 1-2 年以内 1, 684, 551, 473. 79 元, 2-3 年 373, 136, 800. 00 元, 3-4 年 20, 000, 000. 00 元, 4-5 年 12, 000, 000. 00 元, 5 年以上 80, 800, 000. 00 元。

注 3: 2-3 年 2, 180, 000. 00 元, 3-4 年 5, 250, 000. 00 元, 4-5 年 880, 000. 00 元, 5 年以上 414, 690, 000. 00 元。

5、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 127, 610. 22		26, 127, 610. 22
低值易耗品	0. 00		0. 00
库存商品	356, 003, 515. 43		356, 003, 515. 43
开发成本	10, 422, 751, 906. 78		10, 422, 751, 906. 78
合计	10, 804, 883, 032. 43		10, 804, 883, 032. 43

(续)

项目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 029, 689. 63		27, 029, 689. 63
低值易耗品	139, 244. 00		139, 244. 00
库存商品	311, 086, 539. 42		311, 086, 539. 42
开发成本	8, 658, 405, 250. 75		8, 658, 405, 250. 75
合计	8, 996, 660, 723. 80		8, 996, 660, 723. 80

(续)

项目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 024, 890. 85		21, 024, 890. 85
低值易耗品	121, 126. 00		121, 126. 00
库存商品	98, 565, 407. 73		98, 565, 407. 73
开发成本	7, 957, 858, 992. 76		7, 957, 858, 992. 76
合计	8, 077, 570, 417. 34		8, 077, 570, 417. 34

6、其他流动资产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预交税费	1, 331, 675, 402. 94	1, 366, 683, 030. 26	1, 477, 621, 375. 63
理财基金-财通基金-安吉 6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2, 000, 000. 00		
合计	1, 833, 675, 402. 94	1, 366, 683, 030. 26	1, 477, 621, 375. 63

(2) 预交税费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预交营业税	1, 083, 768, 162. 15	1, 083, 768, 162. 15	1, 190, 894, 569. 10
预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74, 994, 313. 95	80, 925, 792. 63	82, 965, 515. 10
预交教育费附加	56, 581, 033. 81	58, 648, 543. 28	60, 105, 487. 90
预交印花税	12, 924, 017. 30	12, 926, 123. 98	13, 241, 395. 31
预交土地增值税	103, 407, 875. 73	103, 407, 875. 73	103, 407, 875. 73
预交土地使用税		279, 914. 85	279, 914. 85
预交契税		26, 726, 617. 64	26, 726, 617. 64
合计	1, 331, 675, 402. 94	1, 366, 683, 030. 26	1, 477, 621, 375. 63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 572, 981, 696. 00	324, 728, 836. 00	619, 728, 836. 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的	1, 572, 981, 696. 00	324, 728, 836. 00	619, 728, 836. 00
其他			
合计	1, 572, 981, 696. 00	324, 728, 836. 00	619, 728, 836. 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扬州未来物流有限公司	1, 500, 000. 00	1, 500, 000. 00	1, 500, 000. 00
淮江高速股金	273, 560. 00	481, 300. 00	481, 300. 00
扬州市民邦建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00, 000, 000. 00		300, 000, 000. 00
江苏长运交通运输扬州有限公司		329, 400. 00	329, 400. 00
江苏长运定制客运服务扬州有限公司		1, 250, 000. 00	1, 250, 000. 00
江苏龙城担保有限公司	6, 000, 000. 00	6, 000, 000. 00	6, 000, 000. 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68, 136. 00	168, 136. 00	168, 136. 00
扬州中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0, 000, 000. 00	270, 000, 000. 00	270, 000, 000. 00
江苏光华双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扬州龙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江苏捷泉亚威沅盈智能制造产业基金 (有限合伙)	15, 000, 000. 00	15, 000, 000. 00	
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7, 400, 000. 00		

被投资单位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扬州富海三七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9,640,000.00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扬州市金创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5,000,000.00		
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江苏新马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苏揽月工程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合计	1,572,981,696.00	324,728,836.00	619,728,836.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 例 (%)
	期初余 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 额	
扬州未来物流有限公司					15.00%
淮江高速股金					微小
扬州市民邦建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3.07
江苏长运交通运输扬州有限公司					
江苏长运定制客运服务扬州有限公司					
江苏龙城担保有限公司					4.4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微小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63%
江苏昶泉亚威沅盈智能制造产业基金(有限合 伙)					5.00%
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381%
扬州富海三七互联网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00%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微小
扬州市金创京杭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9.61%
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微小
江苏新马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微小
江苏揽月工程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微小
合计					

注：本公司对扬州市民邦建设发展基金合伙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比例虽超出该单位注册资本的20%，但本公司不参与经营决策，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公司按成本法进行核算。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20,579,820.67	200,595,378.80	179,902,380.85
扬州新东方公交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661,129.54	46,757,325.90	48,055,288.85
扬州富海和创企业服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000,000.00		
扬州龙川产业转型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71,428.87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扬州天一油脂集团有限公司	1,920,175.95		
合计	498,132,555.03	247,802,704.70	228,407,669.70

(续)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2017 年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2016 年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9,984,441.87	20,692,997.95	24,695,420.78
扬州新东方公交公司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96,196.36	-1,297,962.95	
扬州富海和创企业服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扬州龙川产业转型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扬州天一油脂集团有限公司	10,768.25		
合计	18,899,013.76	19,395,035.00	24,695,420.78

9、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045,820.46			290,045,820.46
(1) 外购				
(2) 存货转入	167,116,941.95			167,116,941.95
(2) 固定资产转入	122,928,878.51			122,928,878.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8.12.31 余额	290,045,820.46			290,045,820.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8.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73,567.96			10,373,567.96
(1) 计提或摊销	2,335,648.69			2,335,648.69
(2) 固定资产折旧转入	8,037,919.27			8,037,91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3) 其他转出				
4. 2018.12.31 余额	10,373,567.96			10,373,567.96
三、减值准备				
1. 2018.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8.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279,672,252.50			279,672,252.50
2. 2018.1.1 账面价值				

10、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供水管网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1.1 余额	618,631,432.88	43,327,838.94	154,998,972.73	1,217,147,680.08	69,392,753.69	2,103,498,67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790,812.73	50,151,400.53	3,838,256.28	6,304,620.24	6,026,148.70	318,111,238.48
(1) 购置	118,911,704.91	5,354,335.91	2,805,599.45	6,304,620.24	1,920,453.82	135,296,714.3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政府拨入	-	41,478,584.50	-	-	-	41,478,584.50
(4) 企业合并增加	132,879,107.82	3,318,480.12	1,032,656.83	-	4,105,694.88	141,335,93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434,178,748.44	13,025,539.50	125,417,754.49	290,914,172.28	58,696,001.14	922,232,215.85
(1) 处置或报废	-	323,600.00	2,449,375.06	95,605.82	46,420.11	2,915,000.99
(2) 企业合并减少	138,374,173.64	12,701,939.50	122,968,379.43	-	58,649,581.03	332,694,073.60
(3) 其他转出	295,804,574.80			290,818,566.46		586,623,141.26
4. 2018.12.31 余额	436,243,497.17	80,453,699.97	33,419,474.52	932,538,128.04	16,722,901.25	1,499,377,700.95
二、累计折旧						-
1. 2018.1.1 余额	145,800,473.07	14,748,304.97	46,588,642.36	289,332,571.31	32,481,739.05	528,951,73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978,860.40	10,766,112.08	1,390,184.32	30,236,016.13	1,687,656.95	88,058,829.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供水管网	其他设备	合计
(1)计提	30,063,336.53	10,766,112.08	1,382,738.78	30,236,016.13	1,260,951.55	73,709,155.07
(2)企业合并增加	13,915,523.87	-	7,445.54	-	426,705.40	14,349,674.81
3. 本期减少金额	44,673,084.26	9,453,646.67	46,735,736.74	-	28,716,299.84	129,578,767.51
(1)处置或报废	-	313,892.00	2,007,521.91	-	-	2,321,413.91
(2)企业合并减少	36,635,164.99	9,139,754.67	44,728,214.83	-	28,716,299.84	119,219,434.33
(3)其他转出	8,037,919.27					8,037,919.27
4. 2018. 12. 31 余额	145,106,249.21	16,060,770.38	1,243,089.94	319,568,587.44	5,453,096.16	487,431,793.13
三、减值准备						-
1. 2018. 1. 1 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2)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2)企业合并减少						-
4. 2018. 12. 31 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2018. 12. 31 账面价值	291,137,247.96	64,392,929.59	32,176,384.58	612,969,540.60	11,269,805.09	1,011,945,907.82
2. 2018. 1. 1 账面价值	472,830,959.81	28,579,533.97	108,410,330.37	927,815,108.77	36,911,014.64	1,574,546,947.56

11、在建工程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区域供水工程	27,295,212.56	31,413,912.25	25,023,972.32
江都人民医院异地新建项目	147,886,925.28	49,144,376.11	
清源污水处理厂	168,506,732.75	146,594,783.67	137,151,476.44
充电桩工程		8,178,798.97	11,073,755.78
其他零星工程	3,249,779.02		116,279.49
合计	346,938,649.61	235,331,871.00	173,365,484.03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 1. 1 余额	35,446,345.38			35,446,345.3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781,266.39			17,781,266.39
(1) 处置	1,932,211.59			1,932,211.59
(2) 企业合并减少	15,849,054.80			15,849,054.80
4、2018.12.31 余额	17,665,078.99			17,665,078.99
二、累计摊销				
1、2018.1.1 余额	2,449,086.43			2,449,086.43
2、本期增加金额	238,849.42			238,849.42
(1) 计提	238,849.42			238,849.42
3、本期减少金额	2,286,860.35			2,286,860.35
(1) 处置	1,846,608.83			1,846,608.83
(2) 企业合并减少	440,251.52			440,251.52
4、2018.12.31 余额	401,075.50			401,075.50
三、减值准备				
1、2018.1.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8.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8.12.31 账面价值	17,264,003.49			17,264,003.49
2、2018.1.1 账面价值	32,997,258.95			32,997,258.95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3,582,332.74	48,395,583.18	171,209,959.24	42,802,489.81	125,040,675.63	31,260,168.91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93,582,332.74	48,395,583.18	171,209,959.24	42,802,489.81	125,040,675.63	31,260,168.91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	---------------	---------------	---------------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政府收储土地		23,337,582.95	23,337,582.95
办公楼及用地		1,093,032,479.00	1,093,032,479.00
其他		21,600,000.00	21,600,000.00
合计		1,137,970,061.95	1,137,970,061.95

15、短期借款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质押借款	494,800,000.00		473,741,000.00
抵押借款			328,000,000.00
保证借款	482,510,000.00	135,000,000.00	1,122,050,000.00
信用借款	229,300,000.00	115,240,000.00	139,690,000.00
合计	1,206,610,000.00	250,240,000.00	2,063,481,000.00

1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付票据	1,215,000,000.00	75,000,000.00	1,423,500,000.00
应付账款	429,785,918.52	1,530,900,350.76	500,140,188.45
合计	1,644,785,918.52	1,605,900,350.76	1,923,640,188.45

(2) 应付票据

票据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5,000,000.00	75,000,000.00	968,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55,000,000.00
合计	1,215,000,000.00	75,000,000.00	1,423,500,000.00

(3) 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1 年以内	134,906,541.12	1,135,256,927.18	357,911,358.24
1 至 2 年	114,682,776.56	271,524,509.26	78,901,995.40
2 至 3 年	113,961,086.51	71,199,049.06	10,362,075.70
3 年以上	66,235,514.33	52,919,865.26	52,964,759.11
合计	429,785,918.52	1,530,900,350.76	500,140,188.45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中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909,625.00	未结算
扬州市江都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40,215,200.00	未结算
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江都区分公司	32,400,093.94	未结算
合计	113,524,918.94	

1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1 年以内	150,525,103.55	580,659,623.62	105,591,354.27
1 至 2 年	537,279,039.88	94,979,048.00	29,650,914.58
2 至 3 年	94,979,048.00	1,550,374.99	
3 年以上	2,887,910.09	2,125,313.48	2,887,910.09
合计	785,671,101.52	679,314,360.09	138,130,178.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市江都区财政局	469,973,470.00	项目未结算
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管委会	94,979,048.00	项目未结算
合计	564,952,518.00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043,938.86	2,468,761.88	3,618,617.89
合计	1,043,938.86	2,468,761.88	3,618,617.89

19、应交税费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增值税	172,280,506.89	141,381,468.52	89,965,593.48
营业税			140,331,886.80
企业所得税	278,280,079.51	201,389,662.68	126,595,202.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02,204.96	8,784,670.87	6,615,776.73
教育费附加	8,144,879.59	5,689,606.60	4,725,554.81
房产税	1,084,111.59	2,419,782.07	549,377.02
土地使用税	130,914.53	-9,759,014.67	
印花税	269,508.90	34,303.33	
其他税费	103,276.38		
合计	471,595,482.35	349,940,479.40	368,783,391.26

20、其他应付款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付利息	28,877,317.33	29,324,109.58	38,88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1,858,672.92	1,475,515,496.32	945,585,327.60
合计	1,920,735,990.25	1,504,839,605.90	984,465,327.60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应付债券利息	28,877,317.33	29,324,109.58	38,88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8,877,317.33	29,324,109.58	38,88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1 年以内	644,871,116.08	701,559,669.26	103,363,785.41
1 至 2 年	751,036,905.12	423,393,881.76	842,221,542.19
2 至 3 年	356,429,724.43	350,561,945.30	
3 年以上	139,520,927.29		
合计	1,891,858,672.92	1,475,515,496.32	945,585,327.60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都区财政局	629,442,129.04	未结算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276,427,000.00	未结算
江苏淮扬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1,320,563.51	未结算
合计	987,189,692.55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89,700,000.00	4,116,097,525.17	1,702,9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58,728,651.84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7,267,036.00		96,351,776.50

合计	3,915,695,687.84	4,276,097,525.17	1,959,251,776.50
----	------------------	------------------	------------------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高层供水设施运行和维护费	32,198,669.69	25,272,449.15	25,971,252.76
车折金		45,813,785.11	44,859,982.36
合计	32,198,669.69	71,086,234.26	70,831,235.12

23、长期借款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质押借款	3,327,000,000.00	3,637,300,000.00	2,166,500,000.00
抵押借款	1,402,800,000.00	2,396,950,000.00	3,699,920,000.00
保证借款	11,320,860,000.00	10,087,900,000.00	4,553,68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230,000,000.00	1,243,6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合计	16,184,660,000.00	16,352,150,000.00	11,663,700,000.00

24、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	600,000,000.00	587,468,323.39	6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95,074,047.01	
企业债券		16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1,042,542,370.40	92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6 鑫域 01	600,000,000.00	2016-4-15	3+2 年	600,000,000.00	587,468,323.39
12 江都债	800,000,000.00	2012-3-23	8 年	800,000,000.00	320,000,000.00
16 江都保障 PPN001	400,000,000.00	2016-10-21	3 年	400,000,000.00	295,074,047.01
小计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202,542,370.4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五、18）					160,000,000.00
合计					1,042,542,370.4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年末余额
16 鑫域 01					600,000,0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年末余额
12 江都债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 江都保障 PPN001			3,654,604.83		298,728,651.84
小计			3,654,604.83	160,000,000.00	1,058,728,651.8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五、21）					458,728,651.840
合计			3,654,604.83	360,000,000.00	600,000,000.00

25、长期应付款

(1) 分类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32,859,278.06	223,057,859.00	394,208,529.87
专项应付款	83,484,817.67	87,963,755.98	92,188,015.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合计	2,016,344,095.73	311,021,614.98	486,396,545.85

(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苏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546,602.00	129,307,859.00	200,000,000.00
南京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8,750,000.00	93,750,000.00	150,000,000.00
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4,208,529.87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8,208,767.82		
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0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江苏腾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江苏省再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5,651,624.42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4,770,463.78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2,000,000.00		
华宝都鼎（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8,875,570.04		
哈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	180,056,250.00		
合计	1,932,859,278.06	223,057,859.00	394,208,529.87

(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区域供水工程专项资金	83,484,817.67	87,963,755.98	92,188,015.98
合计	83,484,817.67	87,963,755.98	92,188,015.98

26、递延收益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政府拨入 150 辆电动车		63,339,166.71	73,204,166.67
合计		63,339,166.71	73,204,166.67

27、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115,880,000.00	1,010,880,000.00	1,010,880,000.00
合计	5,115,880,000.00	1,010,880,000.00	1,010,88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扬州圆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017 年 2 月 24 日，更名为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51,588.00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股东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对本公司增资 41.05 亿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511,588.00 万元，注册资本为 551,588.00 万元。

28、资本公积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股权划入	5,397,116,032.00	5,427,616,032.00	5,701,616,032.00
其他资本公积	2,415,021,681.43	3,346,943,212.83	3,891,364,576.83
合计	7,812,137,713.43	8,774,559,244.83	9,592,980,608.83

29、盈余公积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1,726,557.33	192,694,625.19	156,004,845.5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1,726,557.33	192,694,625.19	156,004,845.59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0、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担保赔偿准备	1,668,000.00		
未到期责任准备	1,211,488.68		
合计	2,879,488.68		

注：按担保责任余额的 1%提取担保赔偿准备，按担保费收入的 50%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96,387,950.08	1,259,534,994.96	892,940,522.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8,444,782.43	142,682,819.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96,387,950.08	1,427,979,777.39	1,035,623,34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036,927.70	305,097,952.29	249,280,871.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031,932.14	36,689,779.60	25,369,218.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79,488.68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7,513,456.96	1,696,387,950.08	1,259,534,994.96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2,053,941,615.12	1,422,041,144.28	1,863,192,808.09
安置房建设	61,048,500.94	492,161,986.03	
自来水	86,333,855.86	78,742,423.35	83,191,547.99
公路运输	75,519,162.64	75,365,268.93	83,938,194.39
粮食	832,551,627.90	453,004,744.52	442,262,992.95
安保收入	51,083,390.13	49,017,953.69	
房租收入	26,780,864.87		
其他	19,452,219.31	19,659,573.63	4,056,615.00
合计	3,206,711,236.77	2,589,993,094.43	2,476,642,158.42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1,716,445,657.18	1,141,153,697.05	1,598,125,485.87
安置房建设	54,222,935.88	415,394,265.51	
自来水	174,590,651.77	126,970,883.36	109,386,090.94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公路运输	130,878,295.27	109,370,176.95	100,419,815.47
粮食	806,654,939.75	441,619,012.72	433,596,037.00
安保收入	21,607,658.98	31,802,301.35	
房租收入	5,837,060.89		
其他	3,687,499.57	6,398,157.52	5,312,776.43
合计	2,913,924,699.29	2,272,708,494.46	2,246,840,205.71

33、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6,512.04	6,835,277.33	4,205,724.72
教育费附加	4,209,782.77	4,782,189.06	3,004,102.60
房产税	2,066,551.44	2,679,089.44	
土地使用税	5,576,842.31	11,044,264.07	
印花税	753,934.14	21,916.85	
土地增值税			
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房产税			
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土地使用税			
合计	18,503,622.70	25,362,736.75	7,209,827.32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4、财务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71,029,441.52	91,614,634.98	127,547,314.02
减：利息收入	6,553,144.14	11,629,117.24	7,867,867.80
手续费支出	5,815,614.41	657,047.04	1,211,702.76
其他支出	18,775,073.11	18,105,929.00	21,684,748.35
合计	189,066,984.90	98,748,493.78	142,575,897.33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22,267,059.05	46,033,625.85	4,413,690.07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计	22,267,059.05	46,033,625.85	4,413,690.07

36、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计入	463,116,882.13	324,207,477.33	
本期递延收益转入	9,864,999.96	9,864,999.96	
合计	472,981,882.09	334,072,477.29	

37、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99,013.76	19,395,035.00	25,475,420.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82,745.11	6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投资收益	11,772,930.58	115,962.00	85,134.00
合计	-18,345,310.55	20,110,997.00	25,560,554.78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424,286.01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合计	-3,424,286.01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610,360.00	556.80
(2)债务重组利得			
(3)接受捐赠			
(4)政府补助			311,674,476.75
(5)盘盈利得			
(6)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益			
(7)罚款净收入	26,367.35	286,556.27	10,507.14
(8)其他	1,817,790.18	709,640.03	
合计	1,844,157.53	1,606,556.30	311,685,540.69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212.14	623,342.98
(2)债务重组损失			
(3)捐赠支出			5,000.00
(4)非常损失			
(5)盘亏损失			
(6)罚款支出	865,446.16	2,491,571.29	150,000.00
(7)确认的对外担保损失			
(8)确认的未决诉讼			
(9)确认的未决仲裁			
00确认的亏损合同			
00确认的重组义务			
02其他		82,677.00	5,159.92
合计	865,446.16	2,575,460.43	783,502.90

4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512,553.95	74,945,908.41	43,878,356.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3,093.37	-11,508,406.46	1,103,422.52
合计	80,919,460.58	63,437,501.95	44,981,778.96

42、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463,116,882.13	324,207,477.33	311,674,476.75
资金往来款	1,199,452,103.44	5,376,980,303.44	3,850,321,387.18
利息收入	6,553,144.14	11,629,117.24	7,867,867.80
其他	26,367.35	286,556.27	10,507.14
合计	1,669,148,497.06	5,713,103,454.28	4,169,874,238.8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财务费用-手续费	5,815,614.41	657,047.04	1,211,702.76
期间费用	13,577,861.98	9,611,979.13	27,860,636.11
资金往来款	3,967,571,412.34	7,968,446,685.04	2,764,226,848.72
其他	248,932.10	2,491,571.29	160,159.92
合计	3,987,213,820.83	7,981,207,282.50	2,793,459,347.51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票据保证金\质押存款	1,731,800,800.00	340,000,000.00	965,750,000.00
合计	1,731,800,800.00	340,000,000.00	965,750,000.0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118,005.16	305,097,952.29	249,280,871.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67,059.05	46,033,625.85	4,413,690.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044,803.76	84,913,352.78	76,413,475.21
无形资产摊销	238,849.42	688,080.35	440,251.52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4,286.01	1,212.14	623,34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029,441.52	91,614,634.98	127,547,314.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45,310.55	-20,110,997.00	-25,560,554.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3,093.37	-11,542,320.90	-30,014,31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4,551,042.30	-919,090,306.46	-803,414,28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6,092,067.92	-3,819,830,198.70	-1,542,414,698.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7,366,169.07	1,394,759,897.67	899,316,982.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5,402,279.05	-2,847,465,067.00	-1,043,367,919.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9,302,238.41	8,182,580,844.73	5,595,093,715.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82,580,844.73	5,595,093,715.06	1,626,514,45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3,278,606.32	2,587,487,129.67	3,968,579,262.0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9,043.76	25,853.05	45,132.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9,064,321.66	6,711,159,151.68	4,827,839,23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0,118,872.99	1,471,395,840.00	767,209,351.74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9,302,238.41	8,182,580,844.73	5,595,093,715.06

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朱成峰	股权投资, 产业投资, 地产开发, 对城市基础设施、基础产业、能源、交通及市政公用事业项目投资。	71.66		划拨
2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高鹏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河道整治、水环境保护, 桥梁闸站水利基础工程施工, 水利工程施工、水电工程施工, 供排水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 涉水设备生产、销售、安装、维修。	100		划拨
3	扬州龙川控股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朱成峰	对金融企业的投资、管理,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	100		划拨
4	扬州市江都区源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高鹏	对水利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及水利公用事业项目投资	100		划拨
5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高鹏	房地产开发。道路、桥梁工程建设, 工程监理, 道路、桥梁设计, 建筑材料销售。	100		划拨
6	扬州市亿发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鹏	实业投资, 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地产开发。	100		划拨
7	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高鹏	自来水管安装、维修, 污水处理工程投资建设, 农业工程、水利工程投资建设, 对乡镇水厂投资。	100		划拨
8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朱成峰	城镇化建设投资, 旅游景区项目投资、开发, 历史文化街区整合开发, 文化艺术交流服务, 会展的策划和承办, 信息咨询, 对城中村改造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及农业项目的投资, 建筑工程施工, 房屋租赁, 各类公共停车场建设、综合开发及运营管理, 物业管理。	100		划拨
9	扬州龙川控股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高鹏	路桥工程、建筑工程施工, 对城中村改造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农业项目的投资, 房屋拆迁服务。	100		划拨
10	扬州市惠滨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高鹏	拆迁改造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建设项目、新社区建设项目施工。	96.50		划拨
11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高鹏	工程建设与管理, 土石方工程施工, 装饰装潢, 河道疏浚,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水电安装, 水泥制品、	100		划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建材销售。			
12	扬州市惠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高鹏	实业投资, 拆迁改造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城中村”改造项目、新社区建设项目施工, 对新市镇、现代化农业、生态农业的项目投资, 建材销售。	100		划拨
13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高鹏	农田水利设施、道路、桥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污水管网铺设、绿化工程建设及养护, 建材销售。	100		划拨
14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高鹏	道路、桥梁工程的设计、监理与施工, 承担基本土工、砂、石、石灰原材料试验, 工程机械出租, 起重机械安装、维修, 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纺织原料、五金、钢材、机电产品、二灰结碎石、水泥钢筋混凝土、汽车及汽车配件、沥青、焦化料、燃料油销售, 土石方工程、装潢工程、花木工程、隧道工程的施工。	100		划拨
15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高鹏	实业投资, 农、林、牧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械设备、五金电子产品批发零售, 铁路、道路、隧道、桥梁、水利、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施工,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	100		划拨
16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高鹏	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材、水泥制品、钢材、化工产品、机电产品、冶金设备、消防设备、酒店设备、日用百货、体育用品、文化办公用品、酒店用品、通讯器材、照明电器、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	100		划拨
17	扬州市龙川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家荣	对医疗行业的投资。	100		划拨
18	扬州市江都区保障性住房开发中心	高鹏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房屋出租, 苗木、花卉种植、销售。	100		划拨
19	扬州市江都区保安服务公司	周洪华	门卫、巡逻、守护(含武装守护)、押运(含武装押运)、随身护卫、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服务; 研制开发、推广应用、销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 承接各类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 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停车场服务。	100		划拨
20	扬州市集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汪远	环保技术研发, 环境科技咨询服务, 生态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监理, 环境规划, 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策划, 环境工程设计, 污染土壤修复技术开发及实施, 环保设备安装、调试。	100		划拨
21	扬州市龙都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高鹏	房地产开发, 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	100		划拨
22	扬州麒麟梦想天使基金有限公司	朱成峰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股权投资, 创业投资, 为创业企业提供咨询服务。		100	投资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江都	江都	石油加工、成品油、石油化工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特种油品、化纤制造、加工		40.53	权益法核算
扬州市龙鑫建	江都	江都	实业投资, 拆迁改造项目、		21.74	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设发展有限公司			“城中村”改造项目、新社区建设项目施工,对新城镇、现代化农业、生态农业的项目投资,旅游景点项目投资、开发,文化艺术交流服务,会展策划和承办,商务信息咨询,农田水利设施、道路、桥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污水管网铺设,绿化工程建设及养护,建材销售。			
扬州富海和创企业服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扬州	扬州	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业务;资产管理服务;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		24.25%	权益法核算
扬州龙川产业转型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	扬州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管理咨询		30.00%	权益法核算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江都	江都	金银“三废”、铜、锌、铅、锡、铂回收、加工,电子废弃物资源再生与无害化处理,废液晶显示屏处置利用,氯化钙生产销售,高纯氧化锆、还原锆锭(锆粉)、区熔锆锭、锆单晶、锆片的生产销售,普通货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00%	权益法核算
扬州天一油脂集团有限公司	江都	江都	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加工,饲料、粮油副产品、建筑材料、五金、日用百货、纺织品原料、食用植物油销售		31.89%	权益法核算

附注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江都	产业投资、股权投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100	100	江都区人民政府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扬州市江都区引江棚改投资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委托代建市政设施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名称	受托单位名称	2018. 12. 31金额		2017. 12. 31金额	
		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
扬州市江都区引江棚改有限公司	扬州市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7,968,481.78	21.45	917,236,437.41	35.41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6,961,411.00	28.28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82,291.00	1.09		
合计		1,630,012,183.78	50.82	917,236,437.41	35.41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1,016,806.67	

(3) 关联担保

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关联担保金额合计1,548,135.81万元：

1) 担保方：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	2016.4.27	2021.4.2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2016.5.12	2021.4.2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	2016.5.12	2020.10.2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9.22	2022.4.2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	2016.5.12	2020.4.2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2016.5.12	2019.10.20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2016.9.21	2019.9.20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30,178.53	2018.10.30	2022.10.31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11.29	2020.12.15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8.30	2023.8.30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8.9.30	2023.9.30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19,200.00	2015.7.31	2022.12.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8,800.00	2016.12.1	2022.12.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3.22	2022.12.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7.13	2022.12.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17.2.28	2024.10.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17.2.17	2024.10.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1.25	2024.10.30
扬州市江都区保障性住房开发中心	5,000.00	2016.7.27	2019.6.21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24,065.98	2018.11.15	2023.11.15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9.12	2020.10.15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7,000.00	2016.5.20	2019.5.19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3,000.00	2017.5.5	2019.4.11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0.00	2017.4.21	2019.4.11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2,000.00	2017.4.12	2019.4.11
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5,500.00	2017.1.3	2020.1.2
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7.1.4	2020.1.3
扬州市惠滨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000.00	2016.12.19	2021.12.18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0	2017.1.13	2031.8.14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16.12.1	2021.5.14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6.11.23	2020.11.14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3.1	2022.12.14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5.2	2025.12.12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	2017.1.3	2020.1.2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2.22	2020.12.14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1.13	2019.12.12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1,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7,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5,000.00	2016.12.12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1,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7,000.00	2017.2.14	2019.12.1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25,000.00	2017.6.6	2025.10.16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50.00	2018.12.25	2019.12.25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16.9.19	2019.3.19
扬州龙川控股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12.17	2033.12.12
扬州龙川控股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	2018.12.7	2033.12.7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2.6	2019.12.5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7.2.27	2019.12.16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2.30	2019.11.27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12.2	2027.11.10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	2016.12.7	2019.6.7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200.00	2016.11.30	2019.11.25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595.66	2017.5.4	2020.10.15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50.00	2018.12.24	2019.12.14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	2016.12.7	2019.12.6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18.6.19	2019.6.15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2017.1.4	2020.1.4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	2016.12.7	2019.12.6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400.00	2018.3.15	2019.3.15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12.7	2021.12.7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12,500.00	2016.11.17	2020.12.28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	2016.3.30	2019.6.28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8.11	2020.8.11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8.7	2020.8.7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	2017.3.29	2020.9.2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6.6.30	2020.12.1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2016.6.24	2020.12.1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2016.2.2	2020.12.29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	2017.1.3	2020.12.29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2016.2.3	2020.2.2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10.12	2020.10.11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2017.10.24	2020.10.24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	2018.7.3	2019.7.3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	2018.6.29	2019.6.29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4,984.11	2016.2.2	2020.12.29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2.19	2019.12.18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18.8.22	2019.8.20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	2016.11.9	2019.11.8
合计	1,123,924.28		

2) 担保方：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2016.9.21	2019.9.20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7,000.00	2016.5.20	2019.5.19
合计	14,000.00		

3) 担保方：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60,000.00	2017.4.11	2026.10.21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16.7.28	2023.12.21
扬州龙川控股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4.1	2020.3.29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4,900.00	2016.12.6	2019.12.5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3,400.00	2016.1.29	2021.1.2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	2017.3.31	2024.3.31
合计	171,300.00		

4) 担保方：扬州市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公路运输有限公司	2,100.00	2016.9.28	2019.9.28
扬州市江都公路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	2016.11.22	2019.11.15
合计	3,100.00		

5) 担保方：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12,840.00	2015.7.31	2022.12.3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4,818.00	2015.7.31	2022.12.30
合计	17,658.00		

6) 担保方：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45,500.00	2017.1.13	2026.12.31
合计	45,500.00		

7)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000.00	2014.5.29	2019.5.28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775.00	2014.10.16	2019.10.15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250.00	2014.8.27	2019.8.26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93.53	2016.12.2	2027.11.10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50.00	2015.3.2	2019.5.28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277.00	2015.6.8	2019.5.28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57.00	2014.8.1	2019.7.31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90.00	2015.1.30	2019.5.28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76.00	2014.7.21	2019.7.20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80.00	2015.5.19	2019.5.28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	2018.5.9	2019.5.9
合计	90,948.53		

8) 扬州市惠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23日	2020年1月23日
合计	40,000.00		

9)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万源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3,000.00	2018.5.17	2019.5.15
扬州天一油脂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	2018.4.3	2019.4.20
扬州天一油脂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2015.6.30	2019.6.15
合计	5,300.00		

1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8.30	2023.8.30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8.9.30	2023.9.30
合计	20,000.00		

11) 扬州市江都区万源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5,000.00	2018.5.22	2019.5.15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400.00	2019.1.8	2020.1.7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1,800.00	2018.12.7	2019.12.6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1,300.00	2018.11.28	2019.10.25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500.00	2018.11.27	2019.11.26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445.00	2018.5.16	2019.5.14
合计	9,445.00		

12) 扬州市龙都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6,960.00	2015.7.31	2022.12.30
合计	6,96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及预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74,150,422.33		1,403,719,700.00			
扬州市江都区引江棚改有限公司	862,628,673.39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321,056,577.55		284,921,817.50			
2、预付账款：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棚户区改造款)	500,000,000.00					
3、其他应收款：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5,041,954.50		387,151,274.78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22,684,263.43					
扬州中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合计	6,695,561,891.20		2,085,392,792.28		9,6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应付账款：			
扬州中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909,625.00	40,909,625.00	40,909,625.00
其他应付款：			
扬州市龙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9,820,053.29
合计	40,909,625.00	40,909,625.00	140,729,678.29

附注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972,450.13 万元。

①公司本部为其他公司担保金额合计 824,050.82 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	2016.9.2	2023.9.1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	2016.12.15	2024.12.13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200.00	2016.9.20	2022.12.20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	2017.4.1	2020.3.29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	2015.12.16	2020.12.6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2017.2.3	2020.2.3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16.7.22	2022.12.20
扬州市江都沿江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4.27	2020.5.3
扬州市江都沿江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4.1	2020.3.24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7,671.50	2016.5.27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78.50	2016.5.27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8,514.00	2016.1.29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86.00	2016.1.29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3,414.50	2017.7.31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35.50	2017.7.31	2024.1.2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3.11	2020.5.1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10.28	2023.12.29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3,990.00	2016.7.28	2023.12.21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	2016.3.30	2023.12.21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18	2020.1.16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540.00	2016.10.28	2023.12.29
扬州市江都区江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2015.12.31	2020.11.30
扬州市江都区江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15	2020.11.30
扬州市江都区江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2016.9.19	2019.9.14
扬州市江都区江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5.30	2021.9.21
扬州市江都区江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	2016.3.28	2022.3.27
江苏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5.30	2021.1.25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1.11	2025.12.31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6.5.3	2020.3.30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6.4.25	2020.3.30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	2016.3.30	2024.3.22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2016.4.6	2023.3.30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8,420.82	2016.1.20	2026.1.13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14.11.12	2019.11.11
扬州邵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17.3.13	2020.3.13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14,000.00	2016.9.30	2019.9.27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13,000.00	2016.10.25	2025.12.25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2,000.00	2016.11.24	2022.2.20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3,000.00	2016.9.21	2020.8.20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4,500.00	2017.3.17	2026.8.20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1,500.00	2017.3.17	2023.8.18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1,000.00	2016.11.30	2022.8.20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5,000.00	2016.7.25	2019.7.24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13,000.00	2016.4.28	2026.4.27
扬州润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2015.9.24	2020.8.27
扬州润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015.8.28	2020.8.27
扬州仙女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	2015.4.24	2020.4.15
扬州仙女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	2016.11.25	2019.11.24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5,600.00	2018.11.20	2019.11.18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16.3.10	2019.3.9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9.27	2019.9.14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11.7	2020.8.28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580.00	2014.12.26	2019.12.24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220.00	2015.10.20	2019.12.24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	2015.2.15	2019.12.24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15.2.12	2019.12.24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15.4.10	2019.12.24
扬州江通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	2016.11.14	2019.11.13
扬州空港新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18.12.4	
扬州市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7.27	2020.7.27
扬州市江都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6,500.00	2018.4.27	2019.4.27
扬州市江都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18.3.21	2019.3.21
扬州市江都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8,500.00	2018.3.5	2019.3.5
扬州仙发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	2016.11.25	2019.11.24
合计	824,050.82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为其他公司担保金额合计 148,399.31 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万元)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赛诺格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8.5.7	2019.3.2	2,0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区国际学校	2018.8.24	2019.8.15	1,0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7.31	2019.7.19	5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新光华机械有限公司	2018.9.27	2019.5.26	5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4.10	2019.4.9	5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荣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8.8.31	2019.8.6	5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显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8.16	2019.2.25	5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区恒泰电器有限公司	2018.7.19	2019.7.10	3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鑫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8.12.5	2019.11.20	3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市瑞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8.5.28	2019.5.15	25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美邦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8.3.19	2019.3.19	2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华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18.6.29	2019.6.28	2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鑫昊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018.2.11	2019.1.25	18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申鑫机械模具厂	2018.11.22	2019.11.15	1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区华泰文教用品厂	2018.12.17	2019.12.12	9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美邦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8.3.19	2019.3.19	200.00
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扬州龙川钢管有限公司	2018.10.16	2019.6.15	6,000.00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江苏神谷米业有限公司	2018.4.12	2019.4.10	500.00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江苏神谷米业有限公司	2018.8.20	2019.8.15	300.00
扬州市江都区粮食收储总公司	江苏神谷米业有限公司	2018.9.12	2019.6.11	200.00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区汇江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4.15	2023.9.30	50,000.00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即伯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6.12.26	2024.12.25	29,000.00
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2010.11.25	2019.11.15	30,000.00
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扬州仙鑫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6.1.29	2024.1.26	20,079.31
扬州市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2016.7.25	2019.7.24	5,000.00
合计				148,399.31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分类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435,769,295.58	7,168,278,548.05	6,081,883,196.45
合计	8,435,769,295.58	7,168,278,548.05	6,081,883,196.45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435,769,295.58	100.00			8,435,769,295.58
其中：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8,435,769,295.58	100.00			8,435,769,295.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435,769,295.58	100.00			8,435,769,295.58

(续)

类别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168,278,548.05	100.00			7,168,278,548.05
其中：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7,168,278,548.05	100.00			7,168,278,548.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7,168,278,548.05	100.00			7,168,278,548.05

(续)

类别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081,883,196.45	100.00			6,081,883,196.45
其中：账龄组合					

类别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6,081,883,196.45	100.00			6,081,883,19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081,883,196.45	100.00			6,081,883,196.45

②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18. 12. 31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扬州市江都区建设局	政府单位	4,109,147,892.93	2-3 年	48.71
扬州远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1,173,456.82	1-3 年	31.31
扬州江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4,170,255.00	1 年以内	11.07
扬州融通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1,056,577.55	1-3 年	3.81
扬州江通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221,113.28	1-3 年	5.10
合计		8,435,769,295.58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余额	2017. 12. 31 余额	2016. 12. 31 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16,359,115.49	4,730,797,765.92	1,346,754,866.39
合计	7,616,359,115.49	4,730,797,765.92	1,346,754,866.39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22,443,190.37	100.00	6,084,074.88	0.08	7,616,359,115.49
其中：账龄组合	98,070,552.35	1.29	6,084,074.88	6.20	91,986,477.47
其他组合	7,524,372,638.021	98.71			7,524,372,63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类别	2018.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622,443,190.37	/	6,084,074.88	/	7,616,359,115.49

(续)

类别	2017.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32,209,707.94	100.00	1,411,942.02	0.03	4,730,797,765.92
其中：账龄组合	115,352,770.33	2.44	1,411,942.02	1.22	113,940,828.31
其他组合	4,616,856,937.61	97.56			4,616,856,937.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732,209,707.94	/	1,411,942.02	/	4,730,797,765.92

(续)

类别	2016. 12. 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7,995,511.39	100.00	1,240,645.00	0.09	1,346,754,866.39
其中：账龄组合	3,741,832.69	0.28	1,240,645.00	33.16	2,501,187.69
其他组合	1,344,253,678.70	99.72			1,344,253,67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7,995,511.39	/	1,240,645.00	/	1,346,754,866.39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12. 31 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65,919.31		0.00
1 至 2 年	90,723,888.54	4,536,194.43	5.00
2 至 3 年	1,525,404.50	152,540.45	10.00
3 至 4 年	800,000.00	240,00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155,340.00	1,155,340.00	100.00
合计	98,070,552.35	6,084,074.88	

(续)

账龄	2017.12.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1,706,825.83		0.00
1 至 2 年	1,579,945.00	78,997.25	5.00
2 至 3 年	814,505.26	81,450.53	1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251,494.24	1,251,494.24	100.00
合计	115,352,770.33	1,411,942.02	

(续)

账龄	2016.12.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18,725.43		0.00
1 至 2 年	825,659.26	41,282.96	5.00
2 至 3 年	26,133.00	2,613.30	1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61,340.00	30,670.00	50.00
5 年以上	1,209,975.00	1,166,078.74	100.00
合计	3,741,832.69	1,240,645.0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都市土地储备中心	1,380,200,000.00	1-2 年 917,400,000.00 2-3 年 359,136,800.00 3-4 年 20,000,000.00	18.11

单位名称	2018.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4 年以上 83,663,200.0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55,302,852.97	1 年以内	15.16
扬州市江都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47,100,000.00	1-2 年以内	13.74
江苏融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5,000,000.00	1 年以内	7.02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26,849,971.21	1 年以内	6.91
合计	4,644,452,824.18	—	60.9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7,396,661,960.26	5,331,732,168.00	5,851,616,032.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396,661,960.26	5,331,732,168.00	5,851,616,032.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扬州龙川控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82,045,928.26	2,117,000,000.00	1,517,00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源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扬州市惠民区域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扬州龙川控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203,132,168.00	203,132,168.00	203,132,168.00
扬州市江都区宏图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扬州市亿发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民生水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扬州龙川控股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1,398,000,000.00		
扬州市龙都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19,883,864.00		419,883,864.00
扬州市龙川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78,000,000.00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扬州三河六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扬州龙川控股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扬州市惠滨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扬州鑫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扬州市惠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惠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江苏通盛交通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江苏祥瑞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扬州普达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扬州顺江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12.31 余额	2017.12.31 余额	2016.12.31 余额
扬州广厚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扬州邦惠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扬州市江都区保障性住房开发中心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扬州市江都区保安服务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7,231,616,032.00	5,331,732,168.00	5,851,616,032.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1,369,469,604.57	971,296,413.03	1,863,192,808.09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	1,140,011,070.51	809,604,713.11	1,598,125,485.87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0,319,321.45	366,897,795.97	253,692,187.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72,132.86	171,297.02	-108,645.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7,481.29	340,654.06	184,893.5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70.00		148,230.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20,023,2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8,033.21	-42,824.25	27,16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2,800,838.87	323,714,952.44	-383,522,430.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65,754,036.03	-4,088,131,488.03	-1,988,997,971.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7,097,791.06	1,804,492,539.82	1,629,610,259.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849,315.83	-1,592,557,072.97	-468,794,798.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6,010,328.48	3,133,848,684.87	1,427,786,172.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33,848,684.87	1,427,786,172.97	533,988,470.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838,356.39	1,706,062,511.90	893,797,702.11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

